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减资及工商变更等全部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述议案，公司将注销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合计2,313,600股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上述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08,940,464股变更为506,626,864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508,940,464元变更为506,626,864元。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注销回购股份，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